



關於喪失立法會議員資格的聲明

1. 香港律師會留意到公眾對於 2020 年 11 月 11 日公布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資格問題的決定》（《決定》），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其後於同日宣布四位第六屆立法會議員喪失立法會議員資格的事宜之關注。
2. 為了確保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所有行為符合正當的法律程序、透明和問責，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有責任清晰地回應上述關注，特別是取消資格的法律依據及其影響，包括令法律界在立法會喪失代表，以及授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按照《決定》中條文規定，宣布喪失立法會議員資格的新程序的合法性和正當性。
3. 法治乃香港特別行政區最大的優勢之一。所有人均需確保法治不會以任何方式被削弱或視為被削弱。
4. 香港律師會促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從速公開回應公眾的關注。

香港律師會
2020 年 11 月 13 日